

# 加强新时代人大工作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以高质量地方立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人民群众需求,遵循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原则,精心制定五年立法规划,不断加大立法进程,努力提高立法质量,用立法的实际成效推动辽源高质量转型发展,为辽源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

**在立法规划编制中体现全过程人民民主**

通过发布公告、征求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就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等方面,共征集五年立法规划项目30余项,通过广泛征求各阶层、各方面的意见建议,最终确定提请本届人大常委会审议的立法项目15个,开展调研论证的立法项目3个。

通过召开常委会工作会议进行审核论证,召开立法工委工作会议,对征集上来的地方立法建议项目进行初步审核筛选,确认辽源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运行条例属于地方政府便民服务的措施和方法,属于内部管理范畴,不适合作为地方立法项目。

通过专项征求意见进行普遍论证,对征集上来的地方立法建议项目,立法委向地方立法建议项目的起草单位发放了征求意见函。市城管局复函认为,城市亮化照明管理条例、公共停车场管理条例的立法内容拟包含在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之中,不需要单独立法,同意将城市亮化管理条例、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和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条例纳入五年立法规划。

通过立法听证会进行重点论证,针对辽源市二手车交易管理条例立法建议项目各方存在争议较大的实际情况,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工委组织召开两次立法听证会,市政府也组织召开立法听证会。

对特殊立法建议项目进行专项论证,针对《吉林省推进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完善制度标准中涉及的通过完善地方立法以保障方案贯彻落实的内容,市人大常委会委下发发了《关于征求对〈吉林省推进粮食节约行动实施方案〉完善制度标准中涉及的通过完善地方立法以保障方案贯彻落实项目的函》,经政府相关部门确认辽源目前暂不具备此类地方立法条件。

做好专题询问 提升监督质效

**在立法联系点建设中实践全过程人民民主**

市人大常委会立足辽源实际,反映民情,倾听民意,汇聚民智,高标准推进立法联系点建设,高水平开展联系点工作,高质量反映群众意见建议,着力把立法联系点打造成群众参与立法工作的民主民意表达重要平台,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有效载体,实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辽源窗口”。

修订《辽源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市人大常委会对《辽源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进行了必要的修订和完善,对不适合的内容进行了调整,增加了完善工作网络、加强沟通协调等内容,进一步促进立法联系点工作沿着规范化、法治化的道路健康发展。

健全立法联系点队伍,按照《辽源市人大常委会立法联系点工作规定》要求,结合我市地方立法工作的实际,经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对本届立法联系点进行了重新确定,由上届的5个增加到12个,涉及的领域也更加广泛,更具代表性。将两个律师事务所纳入地方立法联系点中,立法联系点的专业性更加凸显。

健全立法联系点工作网络,搭建“8个人大专门委员会+12个立法联系点+44个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工作网络,实现县(区)、街乡、社区(村)三级立法信息集采集全覆盖。把执法、监察、司法部门和群团组织等作为立法意见征询单位,实现职能部门全覆盖。与市立法协调小组、市法学会、市律师协会等组织建立协作关系,组建立法咨询团队,形成汇集民意的立法工作机制。

**在立法项目推进中彰显全过程人民民主**

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在立法项目推进中彰显全过程人民民主,全年共审议地方立法5项,颁布实施2项,审议表决1项,提请审议2项,地方立法工作的效率和质量都有明显提升,立法工作逐步走上了良性发展轨道。

确保科学性。在法规草案的起草阶段,积极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立法务虚会3次,针对可操作性问题,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联合起草单位各县(区)调研5次,听取一线执法部门、镇(街)村(居)和行政管理相对人意见,并到现场实地调研了解情况,力求对存在问题有深入认识。

确保合法性。在法规草案的审议阶段,采用书面形式征求各县(区)人大常委会及市直各部门、市立法协调小组、市法学会、立法联系点等相关单位的意见,以“互联网+政务”拓宽公众参与立法的新途径,利用互联网、微信等平台征求公众意见,更好地集聚民智、反映民意,体现民主性。

确保实效性。在法规草案审议阶段,市人大常委会立足于落实市委六大产业政策,着眼发展和保护地方特色产业之需,制定了《辽源市桦甸产业发展条例》,为有效保护利用农业特色资源,做大做强桦甸特色产业提供法治保障。

确保可操作性。在制定地方性法规时,尽量选择“小切口”“小快灵”立法,在提高立法效率和质量的的同时,更贴近人民群众的“小需求”,更方便广大人民群众理解和掌握。

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的实践与思考

专题询问是创新人大监督工作方式的生动实践,是人大常委会加大监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的有效方式。近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坚持“行”民意、“问”大事、“讲”难题、“解”民生、“促”发展,围绕人民群众重大关切和政府着力推进的营商环境工作,从不同角度多次开展专题询问,对如何提高专题询问工作质量进行了积极探索和实践,有力地推动了全市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为辽源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了人大智慧和力量。

**做实“问前功课”,明确“问什么”**

一是把好事“选出来”。在选题方面一直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职能,聚焦全市重点工作,从“一府两院”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薄弱环节出发,注重从小切口中做“大文章”,让专题询问真正体现全局性、针对性。去年年初,疫情形势起伏,在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情况下,营商环境作为市场主体生命之氧、经济发展活力之源,就更具特殊性和重要性,在广泛征求常委会组成人员、人大代表、基层群众的意见建议后,市人大常委会果断决定对当前存在问题多、社会关注度高、群众急需解决的营商环境问题开展专题询问。二是把好事“讲出来”。通过座谈会、明察暗访、听取汇报、查阅资料、走访群众等方式,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部门开展调研,2022年开展的优化营商环境专题询问共发放问卷40余份,召开5场不同层次的座谈会,走访企业和社会各界人士近100人次,搜集和掌握了大量翔实资料,发现并指出30多个具体问题,为“问”问之“问”提供充分依据,让“问”问之“问”有根有据,做到真问真督,找准问题,确保问向有价值、问者有痛、问出深度、问出要害。三是把好事“协调好”。为保证专题询问工作无缝衔接,前期多次召开工作协调会,明确询问时间、询问范围、询问环节等,对如何回答等提出建议和提醒,有效克服畏难情绪和模糊认识,做到沟通不串通、应对不应付,确保专题询问真问真督、不推诿敷衍,对如何回答等提出建议和提醒,有效克服畏难情绪和模糊认识,做到沟通不串通、应对不应付,确保专题询问真问真督、不推诿敷衍,对问题计划的明确,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明确专题询问是“对事不对人”,打消“问人不问事”、“不敢问”的顾虑。

**做实“问中功课”,明确“怎么问”**

一是在提问环节,要敢于真问、善问、会问。在询问环节,询问人开门见山,敢于碰硬,切中要害,从政务环境、企业发展环境、市场环境、法治环境等群众关切的角度展开询问,不回避当前存在的“执法检查重复经营”“涉案收费项目中介评估费用较高”等突出问题,还重点关注金融融资难、市场垄断、司法诉讼等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泛泛而谈。因此,要想在提问环节问出结果、问出效果,问出成果,就要少问虚话、多问干货,少问做法、多问打算,特别是对答复不清楚或不满意的,要补充提问、跟进追问,防止答非所问、避重就轻、模棱两可。二是在答问环节,回答要思考、如实答、诚恳答。专题询问的效果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答问的效果,确保答问的“真实”、答出担当、专题询问中,被询问人回避矛盾、不推诿责任,对于问题现状提出可行的整改措施,在你来我往的询问和应询回答中融合真诚、坦率,体现逻辑、条理,形成了良性互动,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坚实保障和改进措施。三是在测评环节,测评要客观公正,评出成效。专题询问结束后,市人大常委会充分行使民主权利,在现场以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为标准,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专题询问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公开办理、公正评价,让应诉部门“心中有底、知晓好坏、知耻后勇”。

**做实“问后功课”,明确“如何问”**

一是承事要“尽心”,确保“改得实”。市政府及相关部门作为主要应诉部门,要扛起整改主体责任,层层传导压力,不能一个肩挑担子,真抓真改,一抓到底,要聚焦问题及时改,对于不能立即整改落实的,要立行立改、立见实效,对于长远问题,要明确整改措施,逐步整改。二是交办要“及时”,确保“改得快”。专题询问后,市人大常委会要专题询问提出的问题分门别类进行整理,对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进行梳理,及时形成政府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专题询问和票决评议情况的通报,以好的形式交“一府两院”研究处理,要求应诉部门要认真研究,以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确保专题询问问题整改方向不偏离、能落实。三是督办要“到位”,确保“改得好”。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跟踪督办,一抓到底,并将长期通过电话了解、视频监控等方式,督促相关部门深入调查、分析研究、寻找对策,制订方案,对意见落实情况及有关问题整改情况跟踪问效和“回头看”,切实做到言必行、行必果,确保专题询问问出实效,使“问”问之“问”更加“有声”“有色”“有果”。(市人大常委会工委供稿)

**初心如磐践使命 踔厉奋进谱新篇**  
——辽源市九届人大常委会2022年工作综述

本报记者 于雷

时代赋予初心使命,实干书写新篇章。

2022年,是市九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履新之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主动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以担当铸忠诚,以实干诠释使命,以作为彰显价值,在砥砺前行中书写新一届人大精彩答卷。

**政治引领 坚定正确方向**

旗帜鲜明讲政治,奋发进取有定力。一年来,市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人大工作最高政治原则,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履职的全过程各环节。

坚持把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积极组织喜迎党的二十大活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导人大代表、人民群众深刻认识和理解党的二十大精神重大意义、丰富内涵。印发新时代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不断用党的创新理论指导工作实践,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

坚持紧紧围绕党中央工作谋划推动人大工作,切实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作用,紧扣市委中心工作谋划人大工作。加强人大各专门委员会与“一府一委两院”对口联系部门常态化沟通,对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进展情况跟踪了解和监督检查,严格执行市委请示报告制度,自觉在市委的领导下履职尽责。

坚持围绕贯彻党的主张行使决定权和任免权,严格落实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和任免决定程序,围绕审查批准年度预算决算等依法作出决定决议7项,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统一,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8人次。

**履职尽责 确保良法善治**

“法者,治之端也”,良法是善治的前提。常委会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聚焦发展需要和群众关切加快地方立法进程,全年共审议法规草案5件,比上年增加2件,通过3件。

制定《辽源市桦甸产业发展条例》,为有效保护利用农业特色资源,做大做强桦甸特色产业提供法治助力;审议《辽源市城市建筑外立面管理条例(草案)》,为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塑造城市整体特色和风格提供法治支撑;审议《辽源市城市绿化条例(草案)》,为加强城市生态建设、创造良好人居环境提供法治助力;审议《辽源市室外公共场所管理条例(草案)》,为强化户外公共场所建设管理,提升公共户外服务水平和营造法治环境,修改《辽源市供热管理条例》,进一步规范供热市场秩序、维护使用热各方合法权益,落实全国人大和省人大有关规定,依法备案审查规范性文件2件。

一年来,常委会主动融入全市改革发展大局,立足新阶段新辽源新的发展任务,认真谋划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按照“三大授权领域”的思路,确定了15个立法项目和3个调研论证项目,保证地方立法与改革决策有效衔接;积极拓展立法参与渠道,建立立法项目征集平台,通过“线上”“线下”平台征集立法建议,基层立法联系点由原来的5个增加到12个,着力加强立法能力建设,依托全国人大和省人大培训平台开展立法培训,培训各级立法工作人员100人次。

**履职监督 提升治理效能**

如何在履职监督中发挥人大优势、体现人大作为?常委会坚持正确监督、有效监督,依法监督,全年听取和审议“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9项,开展执法检查4项、专项视察10项、专题询问4次、票决评议3次。专委会开展专题调研27项。

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对50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项目建设情况、科技创新促进创新与产业融合发展情况开展专项视察,听取审议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对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开展专题询问并开展票决评议。

围绕推动乡村振兴,对农业“六大特色产业”“两内产业”增量提质增效结构工程实施、乡村旅游产业发展情况开展专项视察,听取审议相关专项工作报告;对农村人居环境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听取审议“三带两园”乡村振兴示范工程建设情况专项工作报告,促进农业农村农民全面发展。

围绕推动美丽辽源建设,对“城市双修”、住宅小区物业管理、第二轮中央生

踏上新征程 担当新使命

2022年,是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履新之年,常委会以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为主线,以激发代表履职积极性、有效行使代表职权为目标,切实加强“两个联系”,完善代表工作机制,强化服务保障功能,努力打造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在专题学习培训中增强履职本领**

在市九届人大代表履职起始之年开展好代表培训,是市人大常委会的一项重要重点工作,更是进一步增强代表意识、引导代表尽快找准定位、进入角色、依法履职、发挥作用的必要一环。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全面提升立法工作质量和水平”“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等核心内容,举办了3期人大代表轮训班,培训工作基本覆盖全体代表。培训结束后,负责宣传工作的市人大代表主动深入各自所在代表联络站,将所听、所学传达给基层群众,让党的“二十大精神”入千家万户。通过培训代表们表示,将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不断提升自身素质修养、政治觉悟,聚焦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依法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为推动人大事业与时俱进贡献自己的力量。

**在深入基层走访中发挥主体作用**

根据《关于加强市人大常委会代表联系、代表回人民群众联系的若干意见》,换届后,市人大常委会及时下发了代表进站联络站分组名单,为代表履职提供保障。2022年,市人大常委会共组织4次人大代表进站联络站活动,代表向群众宣讲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精神、吉林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相关知识,让人民群众及时了解市委、人大、政府的惠民政策和重要工作部署,并与基层群众开展座谈,征求群众意见建议,及时将群众所思所想所盼整理成代表建议、转交“一府两院”办理。同时,注重将常委会立法和监督工作融入代表工作中,结合开展代表进站联络站活动,就立法项目建议、医疗保障工作等2023年惠民实事项目征求群众意见建议,征集涉及民生保障、环境整治、地方立法、医疗保障、惠民实事等方面的意见建议达23条。

**在重点工作体现大局观**

在“创城”工作中,各级代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2022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举办人大代表“创城”知识宣讲培训,各级代表迅速行动,以身作则、勇作表率,深入群众宣讲“创城”知识,为群众答疑解惑、征求意见,并在日常生活中发现问题、形成代表建议,为“创城”工作贡献力量。乡村振兴工作中的优秀典型也不乏人大常委会的身影。省人大代表、东辽县安石镇朝阳村党总支书记韩雨不遗余力带领村民谋项目促发展,村民人均收入从不足3000元达到2021年的3.85万元。村集体经济从空白发展到现在的固定资产7000多万元。在市人大代表、龙山区山帽永治村党支部书记蒋阳阳的带领下,永治村坚持“旅游+农业”的发展思路,利用农村种植养殖业发展特色乡村旅游,以自身的山水、田、林等自然景观和当地民俗、文化等人文景观为依托,以项目建设为推力,在“农”“俗”上做文章,精心谋划了一批具有乡土特色的乡村旅游项目,涉及农耕体验、花卉欣赏、果蔬种植采摘等多个方面,极大地拓宽了农民收入渠道,提高了收入水平。各级人大代表还在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积极作为,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引进乡村发展规划、高端农业和环境恢复治理等多个项目,推动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和现实突破,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凝心聚力为经济发展新突破、乡村振兴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

**在疫情防控中彰显责任担当**

面对我省疫情防控点多面广、防疫物资紧缺的严峻形势,市人大常委会第一时间向全市人大代表发出倡议,鼓励各级人大代表主动投身疫情防控,成立“人大代表志愿服务队”,130余名来自各行各业的人大代表,或戴帽坚守值守岗位或加入志愿服务队,身体力行奋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成为我市疫情防控捐赠物资价值约1900余万元。此外,市人大常委会还组织各级人大代表以个人持证视察的形式开展疫情防控督查,制定《辽源市人大代表持证视察督查实施方案》,明确督查时间、督查范围、督查内容、来自政府、卫生、企业、事业单位等行业各业的3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主动加入督查员队伍,深入各行各业疫情防控一线,对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体经营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得到了百姓的广泛认可。全年共收集转办疫情方面代表建议12件,办理成效显著。

**倾情助力 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在“创城”工作中,各级代表发挥模范带头作用。2022年7月,市人大常委会举办人大代表“创城”知识宣讲培训,各级代表迅速行动,以身作则、勇作表率,深入群众宣讲“创城”知识,为群众答疑解惑、征求意见,并在日常生活中发现问题、形成代表建议,为“创城”工作贡献力量。乡村振兴工作中的优秀典型也不乏市人大常委会的身影。省人大代表、东辽县安石镇朝阳村党总支书记韩雨不遗余力带领村民谋项目促发展,村民人均收入从不足3000元达到2021年的3.85万元。村集体经济从空白发展到现在的固定资产7000多万元。在市人大代表、龙山区山帽永治村党支部书记蒋阳阳的带领下,永治村坚持“旅游+农业”的发展思路,利用农村种植养殖业发展特色乡村旅游,以自身的山水、田、林等自然景观和当地民俗、文化等人文景观为依托,以项目建设为推力,在“农”“俗”上做文章,精心谋划了一批具有乡土特色的乡村旅游项目,涉及农耕体验、花卉欣赏、果蔬种植采摘等多个方面,极大地拓宽了农民收入渠道,提高了收入水平。各级人大代表还在招商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面积极作为,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引进乡村发展规划、高端农业和环境恢复治理等多个项目,推动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和现实突破,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凝心聚力为经济发展新突破、乡村振兴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

**信息反馈到位 整改落实立见影**

市人大常委会建立自身职能,紧盯老旧小区改造等关乎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关键事”,持续推动“创城”工作常态化、品质化。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四百双楼下水主管道堵塞”“小区多处暖台在冬季结冰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积极协调水务、市政部门“处理”下水井堵塞问题,及时联系承建商“商议银河花园小区15处暖台堵塞安全隐患事宜,相关事项均取得积极进展。从去年7月下旬开始,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持续深入包保街路调研“创城”工作,对住宅外墙保温、小区绿化、道路维修、安全隐患、背街小巷墙体脱落等问题提出了指导意见,对于党建引领和基层治理提出了新思路,鼓励基层单位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号召“大居民群众自觉加入‘创城’行动”,“创城”志愿服务队先后6次深入群众中开展督导检查,实地踏查19处街路,清查隐患重点事项问题清单14个,现场清除小广告10余块,得到居民群众的点赞。

**信息反馈到位 整改落实立见影**

市人大常委会建立自身职能,紧盯老旧小区改造等关乎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关键事”,持续推动“创城”工作常态化、品质化。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四百双楼下水主管道堵塞”“小区多处暖台在冬季结冰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积极协调水务、市政部门“处理”下水井堵塞问题,及时联系承建商“商议银河花园小区15处暖台堵塞安全隐患事宜,相关事项均取得积极进展。从去年7月下旬开始,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持续深入包保街路调研“创城”工作,对住宅外墙保温、小区绿化、道路维修、安全隐患、背街小巷墙体脱落等问题提出了指导意见,对于党建引领和基层治理提出了新思路,鼓励基层单位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号召“大居民群众自觉加入‘创城’行动”,“创城”志愿服务队先后6次深入群众中开展督导检查,实地踏查19处街路,清查隐患重点事项问题清单14个,现场清除小广告10余块,得到居民群众的点赞。

**市人大机关开展“创城”工作纪实**

市人大常委会第一时间向全市人大代表发出倡议,鼓励各级人大代表主动投身疫情防控,成立“人大代表志愿服务队”,130余名来自各行各业的人大代表,或戴帽坚守值守岗位或加入志愿服务队,身体力行奋战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成为我市疫情防控捐赠物资价值约1900余万元。此外,市人大常委会还组织各级人大代表以个人持证视察的形式开展疫情防控督查,制定《辽源市人大代表持证视察督查实施方案》,明确督查时间、督查范围、督查内容、来自政府、卫生、企业、事业单位等行业各业的30余名各级人大代表主动加入督查员队伍,深入各行各业疫情防控一线,对生产经营单位和个体经营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得到了百姓的广泛认可。全年共收集转办疫情方面代表建议12件,办理成效显著。

**信息反馈到位 整改落实立见影**

市人大常委会建立自身职能,紧盯老旧小区改造等关乎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关键事”,持续推动“创城”工作常态化、品质化。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四百双楼下水主管道堵塞”“小区多处暖台在冬季结冰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积极协调水务、市政部门“处理”下水井堵塞问题,及时联系承建商“商议银河花园小区15处暖台堵塞安全隐患事宜,相关事项均取得积极进展。从去年7月下旬开始,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持续深入包保街路调研“创城”工作,对住宅外墙保温、小区绿化、道路维修、安全隐患、背街小巷墙体脱落等问题提出了指导意见,对于党建引领和基层治理提出了新思路,鼓励基层单位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号召“大居民群众自觉加入‘创城’行动”,“创城”志愿服务队先后6次深入群众中开展督导检查,实地踏查19处街路,清查隐患重点事项问题清单14个,现场清除小广告10余块,得到居民群众的点赞。

**信息反馈到位 整改落实立见影**

市人大常委会建立自身职能,紧盯老旧小区改造等关乎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的“关键事”,持续推动“创城”工作常态化、品质化。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通过实地调研,了解到“四百双楼下水主管道堵塞”“小区多处暖台在冬季结冰时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积极协调水务、市政部门“处理”下水井堵塞问题,及时联系承建商“商议银河花园小区15处暖台堵塞安全隐患事宜,相关事项均取得积极进展。从去年7月下旬开始,市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持续深入包保街路调研“创城”工作,对住宅外墙保温、小区绿化、道路维修、安全隐患、背街小巷墙体脱落等问题提出了指导意见,对于党建引领和基层治理提出了新思路,鼓励基层单位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号召“大居民群众自觉加入‘创城’行动”,“创城”志愿服务队先后6次深入群众中开展督导检查,实地踏查19处街路,清查隐患重点事项问题清单14个,现场清除小广告10余块,得到居民群众的点赞。